**湖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湖北省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二期）——二期-项目管理服务采购需求**

第一部分：供应商资格要求

1.1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或“中国政府采购网”中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3具备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相关证明；

1.4 具备工程咨询单位资质、工程设计资质、信息安全风险评估资质；

1.5 近三年承担过信息化工程项目管理业绩3个以上（合同扫描件）；

1.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7投标人在报价时需提供承诺书，承诺具备项目所要求的资质和人员；如不具备，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1.8为湖北省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平台项目（二期）——湖北省“323”专病防治应用信息系统建设提供整体设计、项目监理、工程审计及造价、测评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招标采购活动。

第二部分：采购内容

一、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1 | 湖北省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平台建设项目（二期）——项目管理服务 | 1 | 项 |

二、采购预算：41万元。

三、交付时间、地点

3.1交付时间：在合同中约定，具体以项目进度为准。

3.2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采购内容及要求

**4.1****项目概况**

**4.1.1项目背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新时代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为着力解决影响群众健康的心脑血管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病3类重大疾病，高血压、糖尿病2种基础疾病，出生缺陷、儿童青少年近视、精神卫生3类突出公共卫生问题（以下简称“323”健康问题），以控制健康危险因素、实施早诊早治、构建医防协同体系为重点，以终点事件防降为目标，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为动力，坚持防治结合、医防融合、资源整合，坚持政府主导、部门负责、系统联动、群防群控，健全综合防控体系和工作机制，力争通过3至5年努力，人群发病率、致死率和疾病负担明显下降，为健康湖北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4.1.2建设内容和规模**

依托湖北省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平台建设项目（一期）工程业务系统、能力平台、大数据中心和云网基础设施的建设成果，建设专病防治管理系统、专病防治业务应用、专病防治公用服务、健康档案数据融合、着力解决影响群众健康的心脑血管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病3类重大疾病，高血压、糖尿病2种基础疾病，出生缺陷、儿童青少年近视、精神卫生3类突出公共卫生问题为健康湖北建设奠定坚实基础。同时完善一期工程基础设施安全，增强信息系统密码安全能力和应用。

整个项目主要包括心血管病防治应用系统、脑卒中防治应用系统、精神卫生防治应用系统、儿童青少年视力问题防治应用系统、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应用系统、癌症防治应用系统、慢性呼吸系统疾病防治应用系统、“健康湖北门户对接”、专病防治公用服务、健康档案数据融合、信息系统密码应用、项目管理服务、标准规范制定、软件测评服务、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4.2服务内容**

规范信息化建设，对项目管理过程中的相关方进行整体分析，明确项目管理角色，包括但不限于角色识别、岗位设置、职责界定、关系梳理等，建立全面管理的制度、组织架构图和配套的协同工作机制。协助采购人编制和完善“湖北省卫建大楼信息化全过程工程项目”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办法、标准规范、工作指引和文件模板等。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汇报制度、项目交流制度、人员管理制度、文件管理制度等，确保制度的规范性、层次性、适应性和有效性，并对项目管理制度文件进行汇编。

针对项目采购、启动、实施、验收、评价等项目生命周期管理需求，梳理各个环节主要流程及其关系，逐步建立和完善主要管理流程，保证各方在项目管理过程中权责明晰、协同运作。协助采购人收集、汇总、分析项目建设业务需求，开展项目总体规划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明确项目建设目标、范围、关系、优先级、资金安排等工作。

**4.2.1项管工作目标**

项目管理服务按照“守法、公平、公正、独立”的原则，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对建设单位负责，履行项目管理职责。建立项目管理制度，规范项目管理过程，包括项目规划管理、项目架构管理、项目采购管理、项目实施管理、工程结算管理、项目绩效评价管理、项目沟通管理、项目信息管理等，为建设单位在项目管理方面遇到的问题提供解决办法或解决方案。对重大项目活动、项目质量、项目进度、项目成本及其他关键项目活动进行监督控制，建立项目文档模板及归档管理制度，组织专家对项目的关键节点或阶段性工作进行论证评审，协助建设单位进行项目决策并提供决策依据。

**4.2.2项目管理服务范围**

要求投标人承担整个项目实施全过程的质量、进度、投资、变更及安全监控、合同与信息管理等，同时承担项目组织协调的责任和义务。

* 项目采购管理

协助采购人进行项目采购管理，按照项目采购有关管理规定，协助开展采购需求、采购计划、采购文件要素审核、采购工作督办等工作，提供审核意见；对重点项目采购工作，协助采购人进行采购文件的编制及审核。

* 项目绩效评价管理

协助采购人敦促项目责任主体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对总体评价结果进行统计、分析，形成项目评价结果分析报告。

根据项目需求，围绕项目的各项目标，提供项目绩效管理办法和绩效评估指标体系。

* 项目管理办法与措施

根据项目需求，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规范项目管理。提供项目启动、项目技术论证、项目需求确认、项目招标、项目实施等各阶段管理办法与措施。

* 质量管理

审核本项目各子系统质量管控计划，编制项目整体质量管理方案；并协助采购人对项目质量管理的规范性进行抽查，对没有按照质量管理要求的项目进行质量问题检查、汇总、分析和通报；开展项目重大质量问题的调研、汇总和分析工作，提出质量管理改进建议。

组织开展设计方案的质量评审；开展项目重大质量问题的调研和分析原因工作，提出质量管理改进建议。

* 进度管理

审核本项目各子系统进度管控计划，结合采购人年度工作任务，编制项目整体进度管理甘特图，实现挂图管理，协助采购人开展总体项目进度的统计分析，重点对进度滞后的项目进行基本情况检查和滞后原因分析，通过周报、月报进行定期汇报，对重点项目或进度严重滞后的项目进行专项汇报。

* 风险管理

审核本项目各子系统风险管控计划，编制项目整体风险控制管理制度，协助采购人对项目风险管理规范性进行检查，敦促项目责任主体开展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应对等风险管理活动；结合项目进度、质量管理工作，开展项目总体风险管理工作，总结分析项目运行中潜在的风险因素，挖掘导致风险的根本原因，找出规避风险的对策，通过专项报告的方式进行汇报。

* 合同管理

建立合同模板，组织对各子系统建设合同评审工作，协助采购人对项目合同履约情况进行检查和统计分析，定期向采购人汇报项目合同执行情况、资金支付情况、项目变更情况等。收集整理合同执行中的往来函件，协助处理合同执行中的争议问题，协助处理合同索赔事件。

* 变更管理

根据项目需求，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对不同领域的变更建立控制程序，明确组织分工；对变更提出方施加影响，核实变更的必要性，审查变更评估所需信息的完整和充分性，组织变更方案论证；对变更实施进行监督，并对变更效果进行评估。

* 信息管理

根据项目需求，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协助采购人指导、督促项目各子系统做好信息管理工作。

* 安全管理

审核本项目各子系统安全管理计划，编制项目安全管理制度；编制安全教育培训计划，定期组织各参建单位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对各子系统的建设过程进行安全生产抽查。

* 验收管理

协助采购人在组织项目验收前进行预审工作，形成验收预审意见，提供验收文档规范性、齐全性等审核服务，提出有关竣工阶段管理要求；协助采购人组织完成项目专项验收及竣工验收工作。协助采购人跟进项目验收进度，对项目验收进度滞后情况进行调查分析，通过专项报告的方式进行汇报。

* 项目文档管理

协助采购人开展项目文档管理工作，主要包括文档模板管理和文档归档管理。文档模板管理方面，根据项目特点，协助采购人组织研究、制定、发布项目管理相关的文档模板，监督文档模板的使用，定期对模板进行更新维护。

文档归档管理方面，协助采购人开展项目文档归档统筹管理。根据《国家重大建设项目文件归档要求与档案整理规范》《文件归档整理规范》等文件，建立项目文档目录，定期对项目相关纸质文档进行归档抽检和规范性审查。

* 项目咨询服务

密切关注、把握项目相关的行业前沿信息，有效汇聚、整合行业资源，针对项目建设的不同阶段发生的技术问题进行深入分析和挖掘，提供系统性、有针对性的解决建议；对项目的阶段性成果和目标进行识别和梳理，进行有效的监督执行与确认，保证各阶段性的里程碑节点的执行效果，避免未达到阶段性要求而盲目开展下一阶段工作从而给项目造成质量风险。**4.2.3项目管理服务周期**

自合同签订日起至本项目管理服务内容全部实施完毕，并通过主合同最终验收为止。具体以项目进度为准。

**4.2.3项目管理服务依据**

| **序号** | **名 称** | **标号或文号** |
| --- | --- | --- |
| **（一）****国家、省及行业相关规划和政策性文件** | | |
|  | 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北省数字政府建设总体规划（2020-2022年）的通知》 | 鄂政发〔2020〕12号 |
|  |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加强信息化支撑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 国卫办规划函〔2020〕100号 |
|  |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在疫情防控中做好互联网诊疗咨询服务工作的通知 | 国卫办医函〔2020〕112号 |
|  |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做好信息化支撑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 国卫办规划函〔2020〕506号 |
|  | 关于深入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五个一”服务行动的通知 | 国卫规划发〔2020〕22号 |
|  | 中共湖北省委 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和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的意见》 | 鄂发〔2020〕11号 |
|  | 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改革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的实施意见》等5个文件的通知 | 鄂办发〔2020〕11号 |
|  | 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北省疫后重振补短板强功能“十大工程”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的通知 | 鄂政发〔2020〕19号 |
|  |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 | 国发〔2019〕13号 |
|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意见》 | 国办发〔2018〕26号 |
|  |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深入开展“互联网+医疗健康”便民惠民活动的通知》 | 国卫规划发〔2018〕22号 |
|  |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 | 鄂政办发〔2018〕91号 |
|  |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北省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管理办法>和<湖北省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 | 鄂政办发〔2018〕59号 |
| **（二）项目管理服务管理规范** | | |
|  |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规范》 | GBT50326-2006 |
|  | 《国家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 | 国办发〔2019〕57号 |
|  | 《湖北省省级信息化类项目支出预算编制标准（试行）》 | 鄂财预发〔2020〕  43号 |
|  | 《信息技术服务 治理第1部分：通用要求》 | GB/T34960.1-2017 |
|  | 《信息技术服务 咨询设计第1部分：通用要求》 | GB/T 36463.1-2018 |
|  | 《[信息技术服务 质量评价指标体系](http://www.doc88.com/p-3075672081840.html)》 | GB/T 33850-2017 |

**4.3服务要求**

**4.3.1项目管理工作内容**

* 采购管理

对基础软硬件设备报验进行复核。

* 方案评审

对需求规格说明书、实施方案、深化设计等进行评审。

* 范围管理

进行WBS分解、建立范围管理计划，进行项目范围控制。

* 进度管理

制定进度控制方案，从组织措施、技术措施、经济措施、管理措施四个方面进行管理，监督每个里程碑和各项活动的实际完成情况，执行阶段审查、提交进度通报。

* 质量管理

运用直方图、因果图、散点图、检查表等质量检查工具、对质量进行分析控制，对阶段性成果进行核查、对功能进行测试。

* 沟通管理

建立沟通机制，运用沟通技术、建议会议制度、会议制度、汇报制度和其他辅助方式（如电话、传真、电子邮件、邮递、面谈等）多方协商制度。

* 风险管理

在项目进行的全过程中，对于影响项目的进程、效率、效益、目标等一系列不确定因素的管理，包括对外部环境因素与内部因素的管理，也包括对主观因素与客观因素、理性因素与感性因素的管理风险。进行风险识别、风险分析、风险计划、风险处理。

* 信息管理

采用信息化管理系统对文档、信息进行管理。

**4.3.3项管组织服务要求**

* 管理机构

本项目实行项目负责人制，中标人组建项目管理团队，团队由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注册咨询师、信息安全保障人员组成。团队人员配置应专业对口，且专业配置齐全，常驻现场、吃苦耐劳、认真负责、秉公办事、廉洁自律。

* 服务方式

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求项目管理服务以驻场的方式进行。同时，在武汉市的常设服务机构要求有固定的工作场所和必要的办公、通讯条件、软硬件设备，保证能正常地开展项目管理服务工作（投标人应提供在武汉常设机构的地点以及办公环境条件、软硬件设备清单等证明文件）。

* 管理人员

本项目项管服务项目的中标单位应组建项目管理组，该管理组必须满足以下要求：

1、实行项管总工程师负责制，对项目重大决策提出建议和意见。

2、项目管理要求以驻场为主要方式进行。

3、服务方式：要求中标的投标供应商以驻施工现场为主要方式进行，同时，在武汉市设工作场所和必要的办公、通讯条件、软硬件设备和交通工具，保证能正常地开展工作。

**4.3.4项目管理服务成果物**

中标人应提交的服务成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且应在合理时间内提交。

项管交付成果：项目章程、项目管理计划书、项目管理实施报告、项目管理联系函、质量控制计划、配置管理计划、质量总结报告、评审报告、进度分析等。

**4.3.5 商务要求**

**4.3.5.1投标要求**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需求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对采购需求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2)投标人应承担本项目的相关保密义务。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将本项目相关信息透露给任何第三方。

3)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4.3.5.2报价要求**

投标总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且应是交钥匙工程（包含：相关手续费、软件使用及版权费用、人工费、通讯费、运输费、培训费、交通费、调研费、文献查阅、资料装订印刷费等完成本项目的所有相关费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的，或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其它费用（如：工期延迟、材料涨价、人工及交通成本增加等因素），应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4.3.5.3知识产权**

1)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接受其所提供服务期的任何时候不受到知识产权或版权的纠纷，否则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完全由投标人承担。

2)采购人拥有针对本项目形成的所有文档全部知识产权。未经采购人许可，投标人不得擅自使用全部或部分内容。

**4.3.5.4合同签订**

投标人中标后，持相关证明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人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签订的基础。

**4.3.5.5付款方式**

按合同约定执行。